

# 广东省政府采购

#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 **440111-2025-05694**

采购项目编号: **0724-2531Z2558259**

项目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

采购人: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章投标邀请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受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111-2025-05694

采购项目编号：0724-2531Z2558259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597,310.00元

####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肺功能仪等医疗设备):

采购包预算金额：1,597,31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便携式胎心多普勒仪	4(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2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多参数监护仪(血氧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3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非接触眼压计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4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肺功能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5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间歇式气压治疗仪	2(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6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经皮胆红素测量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7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平板动静两用空气消毒机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8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抢救车	2(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9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微量注射泵	4(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10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新生儿辐射台	4(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11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新生儿保暖箱	5(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12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新生儿听力筛查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13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新生儿心电监护仪	12(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14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血氧饱和度仪	2(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15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治疗车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16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除颤监护仪(高配)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17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器械车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18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心电监护仪	4(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19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转运平车	2(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20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单腔临时起搏器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21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动态血压监测仪	4(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22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高频电刀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23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吊塔	2(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24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手术床	2(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25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无影灯	2(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26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可视频喉镜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27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紫外线空气消毒器	9(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28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光固化机	2(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29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检查床	5(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30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抢救车(手术室)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31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手术电凝刀	2(台)	详见第二章	否
1-32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牙科微动力系统	1(台)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 二.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分支机构投标的，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肺功能仪等医疗设备）：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工业）

##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肺功能仪等医疗设备）：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税收违法黑名单）或环境保护、知识产权等领域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5)已获取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如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ebidding.com/>）。

##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太和中路53号

联系方式： 020-82745476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26号16-18楼

联系方式： 020-37860733\37860533\37860526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赖颖霖、李婕、邓子华

电话： 020-37860733\37860533\37860526

###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 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标的及采购限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 (人民币)
1	便携式胎心多普勒仪	4台	0.72万元
2	多参数监护仪(血氧仪)	1台	1.8万元
3	非接触眼压计	1台	8.75万元
4	肺功能仪	1台	29.96万元
5	间歇式气压治疗仪	2台	3.96万元
6	经皮胆红素测量仪(经皮黄疸检测仪)	1台	2万元
7	平板动静两用空气消毒机	1台	0.7万元
8	抢救车	2台	1.1万元
9	微量注射泵	4台	2万元
10	新生儿辐射台	4台	7.2万元
11	新生儿保暖箱	5台	10万元
12	新生儿听力筛查仪	1台	4.58万元
13	新生儿心电监护仪	12台	23.76万元
14	血氧饱和度仪	2台	0.88万元
15	治疗车	1台	0.136万元
16	除颤监护仪(高配)	1台	3.75万元
17	器械车	1台	0.48万元
18	心电监护仪	4台	4.4万元
19	转运平车	2台	0.86万元
20	单腔临时起搏器	1台	4.8万元
21	动态血压监测仪	4台	7.4万元
22	高频电刀	1台	8.595万元
23	吊塔	2台	3万元
24	手术床	2台	3万元
25	无影灯	2台	7.6万元
26	可视频喉镜	1台	1.3万元
27	紫外线空气消毒器	9台	4.5万元
28	光固化机	2台	0.3万元
29	检查床	5台	2.25万元
30	抢救车(手术室)	1台	0.16万元
31	手术电凝刀	2台	7.6万元
32	牙科微动力系统	1台	2.19万元

详细技术规范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核心产品为肺功能仪。投标人必须对所投包号的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如有缺漏，将导致投标无效。如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总限价及单项设备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

2.交货时间：按采购人要求。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 二、用户需求书：

### （一）、总体要求：

1.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并对每项货物进行明细报价。

2.投标人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投标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中，中标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所投产品（序号**15**治疗车、序号**17**器械车、序号**19**转运平车、序号**29**检查床、序号**30**抢救车（手术室）除外）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明材料。

4、为保证（序号**4**肺功能仪、序号**10**新生儿辐射台、序号**11**新生儿保暖箱、序号**12**新生儿听力筛查仪、序号**13**新生儿心电监护仪）货物来源渠道合法，如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代理经销商，需提有效的授权证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

★5、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下分项报价表的格式进行详细报价：

序号	采购名称	数量	产地品牌型号	单项单价 (人民币)	单项总价格 (人民币)
1	便携式胎心多普勒仪	4台			
2	多参数监护仪（血氧仪）	1台			
3	非接触眼压计	1台			
4	肺功能仪	1台			
5	间歇式气压治疗仪	2台			
6	经皮胆红素测量仪	1台			
7	平板动静两用空气消毒机	1台			
8	抢救车	2台			
9	微量注射泵	4台			
10	新生儿辐射台	4台			
11	新生儿保暖箱	5台			
12	新生儿听力筛查仪	1台			
13	新生儿心电监护仪	12台			
14	血氧饱和度仪	2台			
15	治疗车	1台			
16	除颤监护仪(高配)	1台			
17	器械车	1台			
18	心电监护仪	4台			
19	转运平车	2台			
20	单腔临时起搏器	1台			
21	动态血压监测仪	4台			
22	高频电刀	1台			
23	吊塔	2台			
24	手术床	2台			
25	无影灯	2台			
26	可视频喉镜	1台			
27	紫外线空气消毒器	9台			
28	光固化机	2台			
29	检查床	5台			
30	抢救车（手术室）	1台			
31	手术电凝刀	2台			
32	牙科微动力系统	1台			
总报价（人民币）：					

（二）参数要求

<—>便携式胎心多普勒仪

数量：4台

一、功能要求

1. 包括但不限于用于妊娠期胎儿心率监测
2. 具备超声多普勒探头，包括但不限于可非侵入性探测和放大胎儿心音
3. 心率显示具备数字显示功能
4. 音量可调，可外接耳机
5. 电池供电，可出诊及床旁使用
6. 探头频率适用于12孕周及以上

## 二、技术要求

- 1、手持式设计；主机净重：≤300g
- 2、曲线数值双显示，带存储及记忆功能，可录制胎心音；
- 3、灵敏度高，可监听12周及以上胎儿血管壁的搏动；
- 4、在无信号下，≥一分钟自动关机；
- 5、额定声工作频率：≥2.5MHz，允差±5%；
- 6、综合灵敏度（在探头表面距离≥200mm处）：≥90dB；
- 7、胎心率显示和测量范围：50bpm~210bpm，误差不大于±2bpm；
- 8、内置电池规格：≥1000mAh；
- 9、充电输入：DC 5V；
- 10、工作方式：连续工作（充满电可连续工作4小时及以上）；
- 11、主机尺寸：≥长140mm±20、宽100mm±20、高30mm±10；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1.主机 1台
- 2.探头 1个
- 3.电源适配器 1个
- 4.使用说明书/保修卡 1本
- 5.USB线 1条
- 6.合格证 1张
- 7.出货检验报告 1份
- 8.货物验收证明书 1份

<二>多参数监护仪（血氧仪）

数量：1台

## 一、功能要求

1. 为新生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心电（ECG）、呼吸（RESP）、血氧饱和度（SpO2）、无创血压（NIBP）、体温（TEMP）
2. 具备包括但不限于高灵敏度的新生儿专用血氧探头和无创血压袖带
3. 参数报警范围为新生儿设定
4. 显示装置可显示趋势数据

## 二、技术要求

- 1.适用于包括但不限于小儿、新生儿患者生命体征监测，支持点测或连续监测模式
2. 8英寸及以上彩色显示装置，标配旋钮与按键操作，可升级触摸装置
- 3.支持监测血氧、脉搏等参数，可升级无创血压、体温等参数，支持多达30个可定制的手输参数
- 4.可升级无创血压测量，支持充气测量，30秒内即可出值，支持血压平均值测量
- 5.血氧测量可显示PI血流灌注指数

6. 血氧测量可升级双通道血氧模块及双血氧附件包，提高工作效率
7. 标配CCHD筛查工具，作为新生儿严重型先心病的有效筛查手段
8. 支持自定义工作模式，调整应用、界面布局与参数设置，减少操作时间
9.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无需工具快速拆装，最高可支持不少于8小时供电，支持关机延迟
10. 可升级内置热敏双通道记录仪，支持多种记录类型
11. 支持一维和二维扫描枪，通过USB接口与监测仪相连
12. 支持导入自定义EWS早期预警评分系统，提供疼痛评分模板并支持自定义
13. 最多支持≥200个事件回顾，点测模式最多支持≥5000组数据回顾，连续监测模式最多支持≥240小时数据回顾
14. 可通过有线网络和无线网络集成医院信息系统，通过HL7连接医院电子病历系统
15. 能够与中央监护站集成，同时查看连续监测与点测数据
16. 支持设备在线维护，查看设备利用情况，提高设备利用率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 主机（锂电池） 1台
2. 血氧探头（新生儿） 1个
3. 血氧延长线 1根

#### <三> 非接触眼压计

数量：1台

##### 一、功能要求

1. 无需接触角膜即可测量眼内压
2. 测量快速，患者无痛苦、无交叉感染风险
3. 具备包括但不限于自动对焦和喷气测量功能
4. 测量结果自动显示并记录

##### 二、技术要求

1. 眼压测量范围：1mmHg至60mmHg(1mmHg精度)
2. 眼压测量量程：30mmHg, 60mmHg≥两种可以选择
3. 测量步长：≥1mmHg
4. 工作距离：≥10mm
5. 固视灯：内置绿色LED固视灯
6. 打印机：内置热敏打印装置
- ▲7. 显示设备：7英寸及以上彩色触摸装置
8. 尺寸：≥250mm±20（前后）、500mm±20、435mm±20
9. 电源：AC100-240V,50/60Hz
10. 数据传输方式：RS-232C

##### ▲11. 自动追踪：

- (1) AT2D：可实现上下、左右两个方向，距检测目标5mm距离范围内的自动追踪对焦。
- (2) AT3D：可实现上下、左右、前后三个方向，距检测目标5mm距离范围内的自动追踪对焦。

##### 12. 机械运动范围：

- (1) 左右：40mm, 允差±10mm
- (2) 上下：30mm, 允差±5mm
- (3) 前后：30mm, 允差±5mm

13.下颌托移动距离:  $60\text{mm}\pm5\text{mm}$

14.下颌托类型:电动下颌托

15.测量模式: 包括但不限于SPC30, SPC60, 30, 60

16.自动调节气压测量 (SPC) :

(1)在自动调节气压模式 (SPC30) 下, 自动控制气压峰值测量在 $30\text{mmHg}$ 内的眼压。

(2)在自动调节气压模式 (SPC60) 下, 自动控制气压峰值测量在 $60\text{mmHg}$ 内的眼压。

17.安全距离锁:在机械运动范围内, 任意位置, 仅锁定并限制机身向前移动。

18.节电功能: 如停止测量包括但不限于约 $1/3/5$ 分钟, 主电源关闭, 按下任意键唤醒系统。

▲19.角膜补偿功能: 产品具有角膜厚度补偿功能, 可在角膜厚度补偿窗口中手动输入角膜厚度。

20.最大喷气气压: 不大于 $11\text{kPa}$ ( $82.5\text{mmHg}$ )

21.自动喷气模式:

(1)在自动喷气模式 (AS1) 下, 自动或者手动对焦后, 会自动测量一次。

(2)在自动喷气模式 (AS3) 下, 自动或者手动对焦后, 会自动测量三次。

22.自动智能可调喷气系统, 通过自定义眼压实现根据眼压调整吹气压力, 一旦或者适当的眼压信号, 气压输出就会停止。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主机 1台

2.升降台 1台

3.电源线 1条

4.颌托纸 1份

5.防尘套 1个

## <四>肺功能仪

数量: 1台

### 一、功能要求

1. 可测量包括但不限于肺活量 (VC) 、用力肺活量 (FVC) 、最大分钟通气量 (MVV) 等常规肺功能参数, 可完成支气管激发试验及弥散功能检查。

2. 具备屏幕实时显示流量-容积曲线和容量-时间曲线

3. 内置环境参数校准功能

4. 可预测正常值并进行百分比比较

5. 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可存储、打印报告

### 二、技术要求

▲1.采用数字化手柄式双向压差式流速传感器(没有裸露在外的气体导管, 手柄内置电路板, 内置采压导管长度 $\leq0.5\text{cm}$ , 将采集到的气压差转换成电信号, 保证流速传感器的测试的数据精确)为永久性寿命, 并且易于拆卸消毒, 传感器筛网至少为金属材质, 电加热恒温。

▲2.配备多通道换向阀, 无需额外设置减速装置, 换向阀可拆卸清洗, 预防交叉感染风险;

3.流量传感器具备容积及流速定标功能, 配备 $\geq3\text{L}$ 定标桶, 满足呼吸质控要求;

4.呼吸流量及容积测定, 采用流量积分法

4.1 流量范围 $0\text{-}20\text{ L/s}$ , 分辨率 $\geq0.01\text{L/s}$ , 在 $0\pm16\text{ L/s}$ 范围内, 其精度为 $\pm2\%$ ;

4.2 容积 $0\text{-}20\text{L}$ , 分辨率 $\geq0.001\text{L}$ , 精度 $\pm3\%$ ;

5.弥散功能测试

5.1采用一口气呼吸法, 弥散检测同步弥散残气测定, 参数结果同时获取;

▲5.2 弥散检测采用CO、CH4的混合气体, 无需额外气体; CO/CH4气体分析器为红外原理, 测量范围 $0\text{-}0.33\%$ , 精度 $\pm0.003\%$ , 分辨率 $\geq0.001\%$ ;

5.3 支持自动化给气程序，智能定位肺容量质控点，具备吸气质控标准，实时监测口腔压及呼吸流速；

5.4 系统智能化控制，配备包括但不限于指引、质量控制、结果判读、释义等功能，实时引导气体校准及检测操作，配备弥散训练模式及动画，方便患者理解操作，提高质控等级

#### 6. 支气管反应性测定

▲6.1 包括但不限于支气管激发、舒张试验，PC20、PD20测算，具备肺功能测试系统控制一体化激发试验喷药功能，软硬件一体无需外接；

6.2 配备与激发试验相匹配的自动雾化给药设备，雾化流速 $\geq 7\text{L/min}$ ，雾化压力 $\geq 1.2 \text{ bar}$ ，雾化率 $270\pm30\text{mg/min}$ ，平均颗粒直径 $\leq 5\mu\text{m}$ ；

6.3 雾化残留液量 $\leq 1.5 \text{ ml}$ ；

▲6.4 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控制给药，支持支气管舒张、支气管激发给药，可设置激发过程中的雾化触发条件、雾化时间、雾化呼吸间隔等信息、实时显示趋势图，有用药间隔计时器提醒，结果显示药前药后肺功能对比；

6.5 内置激发、舒张协议，可添加及编辑常用协议程序；

6.6 具备舒张用药计时功能，自动计时舒张时间，检测便捷；

### 三、肺功能测试系统操作系统硬软件：

1. 硬件：肺功能测试系统配套数据处理工作站

2. 软件：中文操作界面，智能、一体化的肺功能测试软件。包括但不限于病人数据库管理系统，中国人预计值，预计值与实测值的自动比较，中文资料输入与中文报告输出等，使操作使用变得方便。预计值系统对用户开放，用户可输入本地区的预计值系统；可根据需要写入本地区的相关预计值，输入病人的性别、体重、身高后可自动产生该病人的预计值。可同时保存十万以上的病人测试资料，并具有统计分析和打印功能。

3. 自定义检测报告，设置报告模板内容及排版，可显示多项检测结果、功能参数、质控等级、疾病分级等信息，参数可重命名符合判读习惯。

4. 搭载云平台数据系统，实现患者管理、随访管理、数据导出及分析等功能；

5. 工作站配备一体机工作站，屏幕尺寸 $\geq 27\text{寸}$ ，I5及以上处理器系统，硬盘 $\geq 512\text{G}$ 内存；

#### 6. 配置打印装置

7. 配备一体化多功能台车，高度可调节，可移动，方便操作；

8. 系统要求集成化、模块化，可升级脉冲震荡法IOS气道阻力测试、体描计功能、FENO检测模块等。

### 四、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 通气测试模块 1个、弥散测试模块1个、APS支气管激发给药模块1个、换向阀模块 1个、按需阀模块 1个、

2. 电源箱模块 1个

3. 流量传感器组件 1个

4. 环境传感器 1个

5. 肺功能测试系统软件 1套

6.  $\geq 3\text{L}$  定标桶 1套

7. 一体机(工作站、鼠标、键盘) 1套

8. 台车 1台

9. 移动支臂 1套

10. 一次性肺功能仪用过滤嘴 20个

11. 说明书、合格证、保修卡 1套

### <五>间歇式气压治疗仪

数量： 2台

#### 一、功能要求

1. 用于包括但不限于预防深静脉血栓（DVT）及淋巴水肿治疗

2. 气套筒压力可调节，并具备梯度压力模式（从远端至近端压力递减）

3. 包括但不限于治疗模式和时间可设定

4. 多通道输出，可同时治疗双下肢或上肢

## 二、技术要求

1. 治疗模式：具有包括但不限于梯度治疗、标准治疗、组合治疗、高级治疗等≥12种模式，≥30种治疗方案可选，满足不同的临床需求。

2. 治疗压力设置范围：0mmHg-280mmHg可调，误差：不超过±5mmHg。

3. 具有间歇脉冲加压抗栓系统功能，空气压力波治疗仪功能，足底泵功能（单独使用足底部）。

4. 治疗时间设置范围：0min-1440min可调。

5. 支持手动设置静脉再充盈时间，设置范围20s-70s，根据每个病人年龄段的不同，选择合适的充盈时间。

6. 充气速度：1-6级可选。

7. 治疗部位：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手掌、手臂（又分为手腕、前臂、上臂）、脚掌、腿部（又分为脚踝、小腿、大腿）四个部位，四肢均可单独选用。

8. 具有治疗模式演示功能，在选择治疗模式后可实时演示所选模式的先后治疗部位，便于治疗模式的选择。

9. 具有取消创伤部位不加压治疗功能，具有治疗部位动态指示功能。

10. 具有压强指示功能，以提示当前气囊内产生的实时治疗压强。

11. 主机重量≤3.0kg。

12. ≥4.2英寸彩色触摸显示装置。

13. 静音设计，自动化程度高，一键式操作。

14. 附件具有重复性和单人型可选，根据患者实际情况有不同规格与型号选择。

15. 事件记录：可回顾显示最近≥200条故障事件。

16. 具有软件过压保护和硬件过压保护双重保护措施，保证治疗安全。

17. 大容量锂电池，工作时间≥4小时。

18. 配置升降式移动台车，固定平稳，便于移动，方便附件收纳。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 主机 1台

2. 中文使用说明书 1本

3. 国标电源线 1根

4. 导气延长管 1根

5. 腿部加压套 1套

6. 合格证 1份

7. 保修卡 1份

8. 仪器验收单 1份

<六>经皮胆红素测量仪（经皮黄疸检测仪）

数量：1台

## 一、功能要求

1. 通过皮肤无创测定新生儿胆红素值

2. 测量快速，对新生儿无创伤

3. 测量结果与血清胆红素水平相关性

4. 设备便于床旁使用

## 二、技术要求

1. 产品检测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光反射式，绿、蓝光比较

2. 接触方式：婴儿的前额或胸骨部接触。

3. 显示方式：同屏显示两个mg/dl、μmol/l，可进行2—9次平均值测试。

4. 光源：脉冲氙弧灯

5.开启准备时间: ≤5 秒

6. 重量: ≤250 g (含电池组)

7. 工作电压电源: 电池组 (内置式)

8. 测量范围: 0.00-25Amg/dl或者0.0-425μmol/l

9. 配充电器

10. 校验盘: 包括但不限于空白值和标准值≥两个盘。

11. 测量次数: 每充足一次电能检测≥800次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 主机 1台

2. 充电器 1个

3. 色屏校验屏 1块

4. 说明书 1份

5. 产品合格证 1份

6. 保修卡 1份

#### <七> 平板动静两用空气消毒机

数量: 1台

一、功能要求

1. 用于有人状态下 (动态) 和无人状态下 (静态) 的空气消毒

2. 采用包括但不限于等离子体/紫外线/光催化等复合消毒技术

3. 具备人机共存功能, 消毒过程中对人员安全

4. 至少具备定时消毒功能及工作状态指示灯

5. 消毒效果需符合国家相关卫生标准

二、技术要求

1. 采用包括但不限于等离子体+静电吸附消毒灭菌; 内含活性炭分子过滤器、初效过滤器, 可除去空气中的挥发性气体、各种异味以及过滤毛发、粉尘等大尘埃颗粒;

2. 采用壁挂式安装方式;

3. 人机共存, 可在有人状态下进行动静态消毒, 对人及物品没有任何伤害;

4. 整机重量≤20kg, 额定循环风量≥1200m³/h, 可适用120m³体积及以下的场所;

5. 等离子体发生器电场强度≥8000V;

7. 等离子体发生器集尘区电场强度≥4000V;

8. 等离子体发生器产生的等离子体密度可达 $5.6 \times 10^{18} - 1.25 \times 10^{19}$ m³

9. 等离子体发生器使用寿命≥50000h, 高压电源使用寿命≥50000h;

10. 等离子体发生器防水等级符合: ≥IPX2

11. 配备负离子发生器, 所产生负离子密度≥4.8×10<sup>5</sup>个/cm<sup>3</sup>

12. 设备持续工作≥1h, 臭氧残留量≤0.003mg/m³

13. 对白色葡萄球菌的杀灭率≥99.90%;

14. 设备持续工作≥30min, PM2.5去除率≥99.9%; 设备持续工作≥1h, PM2.5去除率≥99.99%;

15. 设备持续工作≥1h, 对体积≥120m³室内空气中的自然菌消亡率均≥90%, 平均自然菌消亡率≥95%;

16. 设备持续工作≥1h, 可使≥120m³房间中≥0.5um的颗粒物数≤3500000个

17. 设备持续工作≥1h, 气雾室肺炎克雷伯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黑曲霉菌、龟分枝杆菌的杀灭率≥99.9%;

18. 采用液晶显示装置, 远程红外线遥控, 可包括但不限于实时显示北京时间, 定时时间、定时时间段, 室内温湿度, 故障报警, 可查询显示累计时

间等;

19.高、中、低三挡可调风速供选择；手控、遥控多种控制方式供选择；手动、定时、临时多种工作模式方便操作；遥控器上设有一键锁定功能，防止误操作；

20.程控数量（定时消毒） $\geq 2$ 组，具备工作时间自动累计功能；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主机 1台

2.贯流风叶 1根

3.遥控器 1只

4.说明书 1本

5.合格证 1张

## <八>抢救车

数量：2台

### 一、功能要求

1.分层抽屉式设计，配隔药格片

2.配挂镜箱，背面电源插板，氧气瓶支架位置；台面有除颤仪放平台位置

3.侧面有扶手、杂物篮；带脚轮带刹万向静音轮

4.可根据医院标准配置内部物品分隔盒

### 二、技术要求

1.台面ABS一体成型台面，凹陷设计防止物品滑落，台面上配透明软玻璃；

2.扶手护栏一体化设计，扶手双层设计，手柄凹陷美观舒适；

3.配置五层抽屉，抽屉内 $\geq 3*3$ 分隔片，可自由分隔，防盗式封口插槽标识牌尺寸、观察窗 $\geq 15$ 度角便于识别，防止液体及灰尘进入；

4.一体拉手加厚加大，人体工程学倾斜设计，配有可折叠中控锁，一键锁定所有抽屉；

5.除颤器平台可与输液架左右互换；

6.伸缩副工作台、可取式文件盒，便于清洁；

7.伸缩输液架尼龙料材质一次成形，可载重2-5KG，ABS双污物桶，网篮内配有一只 $\geq$ 两升锐器盒；

8.车体背部可安放抢救板，隐藏式伸缩氧气瓶支架不占用空间

9.车体底部：万向插入式静音轮，其中两只带刹车功能；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五层抽屉，抽屉内分隔片，可自由分隔、垃圾桶、侧翻式物料盒、利器盒

## <九>微量注射泵

数量：4台

### 一、功能要求

1.可控制注射器的推进速度，流量范围广，精度高

2.可预置输液总量，具备快推功能，可靶控流量模式

3.多种报警功能：包括但不限于阻塞、输液完毕、电池欠压等

4.可同时安装双通道或多通道注射器

### 二、技术要求

1.产品设计寿命 $\geq 5$ 年

2.注射精度 $\leq \pm 1.8\%$

3.速率范围：0.01-2200ml/h, 最小步进0.01ml/h

4. 预置输液总量范围: 0.01-9999.99ml
5. 快进流速范围: 0.01-2200ml/h, 具有自动和手动快进可升级;
6. 可自动统计累计量
7. 支持注射器规格: 包括但不限于2ml、3ml、5ml、10ml、20ml、30ml、50/60ml;
8. 注射器安装后, 在推拉盒触碰到注射器活塞末端时, 不松开捏柄时推杆也可自动感应制动, 防止药液误推
9. 注射模式: 不小于5种;
10.  $\geq 3.5$  英寸彩色显示装置, 触摸装置技术
11. 全中文软件操作界面
12. 锁屏功能: 支持自动锁屏, 自动锁屏时间可调
13. 支持药物库,  $\geq 2000$  种药物信息
14. 支持药物分类色彩标识,
15. 报警时可通过示意图直观提示报警信息
16. 在线动态压力监测, 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17. 压力报警阈值至少15档可调
18. 压力报警阈值最低可设置 $\geq 50\text{mmHg}$
19. 具备阻塞前预警提示功能, 当管路压力未触发阻塞报警时, 泵可自动识别压力上升并在屏幕上进行提示
20. 具备阻塞后自动重启输液功能, 短暂性阻塞触发报警后, 泵检测到阻塞压力缓解时, 无需人为干预, 泵自动重新启动输液
21. 信息储存: 可存储 $\geq 5000$ 条的历史记录
22. 电池工作时间 $\geq 3$ 小时@5ml/h
23. 防异物及进液等级 $\geq \text{IP}44$
24. 整机重量不超过3kg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 注射泵主机 1台
2. 电源线 1根
3. 说明书 1本
4. 合格证 1张
5. 保修卡 1张
6. 固定夹 1套

#### <十>新生儿辐射台

数量: 4台

##### 一、功能要求

- 提供开放式抢救平台, 并具备辐射热源为新生儿保温
- 床面温度可精确控制, 具有伺服控制模式(根据患儿体温自动调节)和手动模式
- 高度可调, 倾斜角度可调
- 集成式监护仪支架和输液架

##### 二、技术要求

- 电源:  $\geq 220V / 50Hz$
- 功率:  $\leq 2000VA$
- 温控方式: 微电脑高精度伺服控温
- 温控模式: 包括但不限于预热、自动、手动控制模式
- 温控范围:  $32^{\circ}\text{C} \sim 38^{\circ}\text{C}$

- 5.1. 低温操作模式: 25°C-38°C, 用于特殊婴儿护理
6. 温度显示范围: 至少25°C~42°C
7. 温控精度: ≤0.5°C
8. 床面温度均匀度: ≤2°C
9. 温度显示精度: ≤0.1°C
10. 温度传感器精度: ≤0.3°C
11. 升温时间: ≤30min
12. 显示方式: 设置温度、肤温、计时、加热功率百分比实时LED分屏显示
13. 报警功能: 具有包括但不限于断电、偏差、超温、传感器故障、手动五种声光报警和自检功能
14. 温度校正: 温度偏差可在前面板修正
15. 超温保护: 具备包括但不限于双CPU控制系统、三重超温保护独立切断装置
16. 脱落保护: 肤温传感器具有防脱落保护装置
17. LED照明灯: 照明方向, 照明亮度可调
18. APGAR评分计时器
19. 床面倾斜角度无级可调, 四周有机玻璃挡板可向下翻转可拆卸
20. 辐射头角度: ±90°水平无极可调
21. 婴儿床下置X光拍片盒
22. 材质工艺: 整机铝镁合金支架, 氟喷涂工艺防酸防碱、不掉漆不生锈, 美观耐用
23. 整体支架采用立柱轨道, 可复合其他复苏设备
24. 双托盘、输液架在立柱轨道上下可调
25. 配置底座超大托盘, 方便临床储存医疗用品。
26. 具有RS-232接口、输液密封口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                              |    |
|------------------------------|----|
| 1. 辐射源                       | 1件 |
| 2. 控制器壳体(中间体)                | 1件 |
| 3. 底座(含: 婴儿床)                | 1只 |
| 4. 托盘(含: 输液支撑、旋钮)            | 2个 |
| 5. 输液杆组件(含: 输液挂钩、旋钮)         | 1个 |
| 6. 肤温传感器                     | 1根 |
| 7. 电源线                       | 1根 |
| 8. 脚轮(含: 制动脚轮2只)             | 4只 |
| 9. 婴儿床垫(含: 床罩1个)             | 1个 |
| 10. 拍片板                      | 1个 |
| 11. 有机玻璃护栏                   | 4块 |
| 12. 底座托盘                     | 1个 |
| 13. 保险丝管(F5AL 250V, φ5×20mm) | 4只 |
| 14. 保险丝管(F1AL 250V, φ5×20mm) | 2只 |

<十一>新生儿保暖箱

数量: 5台

### 一、功能要求

1. 为新生儿提供温湿度可控的密闭环境
2. 包括但不限于箱温/肤温双模式控制，温度控制精确
3. 具有双壁恒温功能，防止冷凝水产生
4. 舱门操作方便，便于医护人员进行护理操作
5. 可升级称重、光疗等模块

## 二、技术要求

- 1.电源:  $\geq 220V/50Hz$
- 2.输入功率:  $\leq 1000VA$
- 3.温度控制方式: 双CPU高精度伺服控温
- 4.温度控制模式: 箱温控制
- 5.箱温控温范围:  $25^{\circ}C \sim 37^{\circ}C; 37.1^{\circ}C \sim 38^{\circ}C$
- 6.箱温显示范围: 至少 $10^{\circ}C \sim 42^{\circ}C$
- 7.温度波动范围:  $\pm 0.5^{\circ}C$
- 8.婴儿床温度均匀度:  $\leq 0.8^{\circ}C$
- 9.温度显示精度:  $\leq 0.1^{\circ}C$
- 10.加湿功能: 具有自然风道加湿及可调加热加湿功能
- 11.湿度调节范围:  $20\%RH \sim 80\%RH$
- 12.抽拉水箱: 透明可视，便于清洗消毒
- 13.婴儿床倾斜角度:  $\pm 12^{\circ}$ 无级可调
- 14.箱内噪音:  $\leq 48dB(A)$  (稳定温度状态下)
- 15.升温时间:  $\leq 30min$
- 16.报警功能: 具有断电、超温、偏差、传感器故障、风机故障声光报警和消音、开机自检功能
- 17.显示方式: 箱温、加热功率百分比实时LED分屏显示
- 18.双重保护: 具有独立的第二热切断装置
19. $\geq 35^{\circ}C$ 温度设定功能
- 20.蓝光治疗装置
  - 20.1.上蓝光辐照度强弱 $\geq 3$ 档可调
  - 20.2.上蓝光有效表面内的最大胆红素总辐照度:  $\geq 4500\mu W/cm^2$
  - 20.3 下光疗灯盒有效表面胆红素总辐照度最大值:  $\geq 2600\mu W/cm^2$
  - 20.4 下光疗灯盒采用LED冷光源，具有独立空气循环散热装置
- 21.蓝光波长:  $420nm \sim 490nm$
- 22.采用LED大灯珠
- 23.插拔风机: 可插拔轴流式直流风机，无需工具拆卸
- 24.材质工艺: 铝镁合金控制柜和底座，氟喷涂工艺防酸防碱、耐腐蚀性强
- 25.具有正门独立锁定装置
- 26.配置凝胶床垫，婴儿躺着舒适。
- 27.一机两用，可做培养箱使用，也可做光疗箱使用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1.控制柜 1件
- 2.底座 1件
- 3.恒温罩 (双层恒温罩) 1只

4.输液支架	1付
5.输液瓶挂钩	1个
6.电源线	1根
7.脚轮 (含: 制动脚轮2只)	4只
8.光疗灯箱 (附件) 及连接线	1套
9.光疗灯盒 (附件) 及连接线	1套
10.保险丝管 ( $\varphi 5 \times 20\text{mm}$ F3A)	2只
11.保险丝管 ( $\varphi 5 \times 20\text{mm}$ F0.5A) (备用)	1只
12.空气净化过滤布	2块
13.湿度调节装置	1套
14.凝胶床垫	1张
15.合格证	1张

<十二>新生儿听力筛查仪

数量: 1台

一、功能要求

1. 采用耳声发射 (OAE) 技术进行新生儿听力筛查
2. 设备操作简便, 筛查速度快, 结果自动判读 (相当于“通过”/“转诊”)
3. 测试探头适合新生儿耳道
4. 具备数据存储和传输功能, 可连接工作站打印报告
5. 屏幕显示引导操作步骤和测试结果

二、技术要求

- 1、 $\geq$ 两个选择快速协议, DP 4S 、DP 2S
- 2、测试频率: 包括但不限于2 kHz、3 kHz、4 kHz、5 kHz、强度:  $\geq 65/55\text{ dB SPL}$ 、信噪比:  $\geq 6\text{ dB}$
- 3、彩色显示装置, 测量时可看到测试进程, 显示信噪比或者数值图形、数据。
- 4、用户输入: 按键或触屏操作
- 5、连接器: 充电通用接口, 工作站连接端口: 数据接口
- 6、电源: 可充电电池
  - 1) 电池寿命: 可连续工作不小于8小时
  - 2) 充电时间: 小于6小时充满电
- 7、轻质耐用的探头, 可更换探管, 不用清洁处理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手持主机	1台
2、探头	1个
3、耳塞及探管套装	1套
4、数据库软件以及micro USB连接器	1套
5、电源适配器及电源线	1组
6、充电底座	1个
7、快速入门指南	1份
8、用户操作手册	1本

<十三>新生儿心电监护仪

数量：12台

## 一、功能要求

1. 为新生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心电（ECG）、呼吸（RESP）、血氧饱和度（SpO2）、无创血压（NIBP）
2. 具备新生儿/小儿导联线和血氧饱和度探头
3. 屏幕可同时显示多参数波形和数值
4. 可设置新生儿各参数的安全报警范围，声光报警清晰
5. 至少具备心律失常分析功能
6. 可升级体温、有创血压等监测模块

## 二、技术要求

### 一) 物理指标

- 1.一体化多参数监护仪，彩色显示装置 $\geq 10$ 英寸，分辨率不低于1280\*800，支持同屏显示 $\geq 8$ 道波形以同时观察丰富的信息。
- 2.正面纯平设计。
- 3.触摸装置设计。
- 4.▲具备包括但不限于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率和体温监测功能。可升级双血氧、6/12电极心电监测、支持升级心电信号进行诊断分析。
- 5.支持可升级呼末二氧化碳（EtCO2）。
- 6.支持升级IBP。
- 7.主机不少于2个USB口，可用于包括但不限于外接条码枪扫描枪、键盘、U盘储存等设备，支持可升级HDMI视频输出接口。
- 8.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待机模式、夜间模式、演示模式、插管模式、隐私模式。

### 二) 性能要求

- 1.主机重量 $\leq 5$  kg。
- 2.界面显示能根据参数数量和波形数量调节布局，最大程度的合理利用界面空间。
- 3.显示装置亮度支持自动、手动等调节。
- 4.支持呼吸氧合界面，包括但不限于对新生儿的心电、呼吸、血氧进行重点观测。
- 5.▲配有锁屏键，避免在某些使用中误操作。通过点击进入锁屏状态。
- 6.具有多导心电监护算法，同步分析至少2通道心电波形，能够良好抗干扰。
- 7.可设置智能导联脱落功能，如果当前所选导联无法检测心电信号，监护仪自动切换相应的导联作为计算导联。
- 8.▲支持不少于25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 9.支持 $\geq 0.65$ Hz高通滤波，确保波形有更好的稳定性。
- 10.支持显示ECG信号质量指数，指示 $\geq 10$ 个不同级别的速率信号强度。
- 11.小儿模式下支持 $\geq 2$ 种NIBP测量算法，最快测量时间不超过20秒。
- 12.无创血压新生儿测量范围：收缩压25~140mmHg，舒张压10~115mmHg。
- 13.无创血压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手动、自动、连续、序列 $\geq$ 四种测量模式。自动模式支持自定义设置血压测量间隔，间隔时间支持从1~460分钟内的任意整数数值。
- 14.支持在同一肢体上同时测量血氧和血压。
- 15.实时监测弱灌注指数（PI），测量范围0~20%。
- 16.IBP测量范围-50 mmHg ~ +400 mmHg
- 17.血氧探头光强五级别显示，可帮助临床快速判断探头光衰程度
- 18.支持CCHD新生儿先心病筛查
- 19.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心率变异性分析、ST分析、QT分析、24小时心电概览、24小时血压概览、早期预警评分等临床辅助功能。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1 主机 1 台
- 2 新生儿血氧传感器 1 个
- 3 锂电池 1 个
- 4 血压气管延长管 1 条
- 5 新生儿型可重复用血压袖套 1 个
- 6 心电导联线（3导联，抗除颤） 1 条
- 7 新生儿体表体温探头 1 条
- 8 电源线 1 条

<十四>血氧饱和度仪

数量： 2台

一、功能要求

- 1. 用于无创监测动脉血氧饱和度和脉搏率
- 2. 具备小儿/成人多种规格的指套式探头
- 3. 显示方向可旋转，数值显示清晰
- 4. 脉搏强度和脉动波形指示功能
- 5. 低灌注下仍能保持较高测量精度
- 6. 电池供电，便携设计

二、技术要求

- 1. 监测参数：包括但不限于血氧饱和度(SpO<sub>2</sub>)、脉搏(PR)
- 2. 采用背光屏幕，可以实时显示波形、数字
- 3. 屏幕支持大字体显示血氧饱和度 (SpO<sub>2</sub>) 和脉率 (PR)，并柱状显示脉搏强度
- 4. 支持≥10分钟的血氧饱和度和脉率趋势图/趋势表回顾
- 5. 采用4节AA普通电池可供电≥48小时，可升级镍氢充电电池
- 6. 具有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报警上下限可调
- 7. 可实现≥300个小时数据存储功能，完全满足睡眠监护的需要
- 8. 具有自动关机功能和实时时钟显示
- 9. 具有脉搏调制音，通过心跳声音的音调变化来判断血氧饱和度的高低变化，使医护人员从听觉中获取病人生命体征
- 10. 支持掉电数据存储功能
- 11. 全面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1. 主机 1台
- 2. 碱性电池 4个
- 3. 新生儿血氧传感器 1个
- 4. 血氧饱和度监测仪携带包 1个
- 5. 用户文件包(含说明书，速查卡，合格证，保修卡，验收单，装箱单，文件) 1套

<十五>治疗车

数量： 1台

一、功能要求

- 1. 车身采用不锈钢材质
- 2. 多层设计，含抽屉、搁板，带废物分类收集装置
- 3. 带刹车功能的静音万向轮

4. 台面可放置治疗盘，边缘防滑

## 二、技术要求

1.  $\geq 640*450*900\text{mm} \pm 20\text{mm}$ , 整体ABS材质, 无异味, 光滑易清洁, 承重量 $\geq 50\text{Kg}$

2. ABS一体成型台面, 台面凹陷设计防止物品滑落, 台面上配透明软玻璃;

3.  $\geq$ 两层台面, 每层台面三面围栏, 防止物体滑落; 上台面下部搭配两抽屉

4. 配置 $\geq$ 四只静音轮, 对角 $\geq$ 两只带刹车。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 规格: ABS材质,  $\geq$ 两层台面, 台面带三面护, 配置 $\geq$ 四只静音轮, 其中 $\geq$ 两只带刹车功能。

<十六>除颤监护仪(高配)

数量: 1台

## 一、功能要求

1. 具备包括但不限于手动除颤、同步电复律、体外起搏、心电监护功能

2. 能量选择范围至少覆盖成人及小儿模式

3. 显示装置可清晰显示监护波形和除颤能量值

4. 具备非手持电极板的快速除颤功能

5. 可记录和存储除颤事件的心电图数据

6. 电池续航能力强, 支持长时间待机和使用

## 二、技术要求

### 1. 外观设计

1.1. 主机重量 $\leq 5\text{KG}$

1.2. 彩色显示装置 $\geq 7$ 英寸, 不小于分辨率 $800\times 480$ , 不小于4道监护参数波形, 有高对比度显示界。

1.3. 具有网络接口, 可通过有线或者无线连接中央监护系统

1.4. 具有 $\geq$ USB2.0接口, 数据可以通过USB快闪存储器导出到PC端

1.5. 防尘防水等级 $\geq$ IP55

1.6. 配备 $\geq 1$ 块电池, 最大可支持360J除颤 $\geq 210$ 次, 电池体上带有五段LED电池电量指示装置, 用于快速评估电池电量。

1.7. 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 并且具有双报警灯, 分别显示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

### 2. 除颤功能

2.1. 具有手动异步除颤、同步除颤和AED除颤模式

2.2. 采用双相指数截断波形, 波形参数可根据病人阻抗进行自动补偿

2.3. 同步除颤和手动除颤中, 能量 $\geq 25$ 档, 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最小为1J, 最大为360J。

2.4. 支持AED除颤功能, 电击能量: 100-360J

2.5. 除颤充电迅速, 在电池供电情况下, 充电至 $200\text{J} \leq 3\text{s}$ , 充电至 $360\text{J} \leq 7\text{s}$

2.6. 成人、小儿一体化电极板, 体外除颤电极板手柄支持充电、放电、能量选择, 具备充电完成指示灯

2.7. 支持升级配置体内除颤电极板进行体内除颤

2.8. 病人阻抗范围: 体外除颤: 20-250Ω; 体内除颤: 15-250Ω

2.9. 除颤后心电基线恢复时间 $\leq 2.5\text{s}$

### 3. 监护功能

3.1. 支持包括但不限于3/5/6/12导和自动导联心电监测, 并至少提供12导联心电静息报告输出功能。

3.2. 具有智能导联脱落和多导同步分析功能, 具有 $\geq 25$ 种心律失常分析。

3.3. 心电扫描速度: 包括但不限于 $6.25\text{mm/s}$ 、 $12.5\text{mm/s}$ 、 $25\text{mm/s}$ 、 $50\text{mm/s}$

3.4. 具有ST段监测功能以及ST片段保存功能，测量范围-2.5-2.5mV。

3.5. 可升级血氧，测量范围为1% ~100%；在70%~100%范围内，成人/儿童测量精度为±2%（非运动状态下）、±3%（运动状态下），新生儿为±3%（非运动状态和运动状态下）。

3.6. 血氧可显示弱灌注指数（PI），PI弱灌注指数范围：0.02-20%；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1.主机 1台
- 2.体外除颤电极板组件 1套
- 3.锂电池 1块
- 4.中文说明书 1本
- 5.电池盖组件 1套
- 6.国标电源线 1根
- 7.一体式抗除颤心电导联线 1根
- 8.成人电极片 1包
- 9.除颤导电膏 1瓶
- 10.卷式打印纸 1卷
- 11.保修卡 1份
- 12.仪器验收单 1份

#### <十七>器械车

数量：1台

一、功能要求

- 1. 不锈钢材质，台面平整
- 2. 多层设计，便于分类放置手术器械
- 3. 带刹车功能的静音万向轮，移动灵活
- 4. 结构稳固，承重能力强

二、技术要求

- 1、≥900\*550\*800±20mm,双层台面，上下两层三面护栏；承重量不小于50Kg
- 2、主材规格：板材厚度≥1.0mm，不锈钢管≥1.2；
- 3、≥304 不锈钢材料，表面拉丝处理，抗氧化力强，耐腐蚀，易清洁；
- 4、≥4寸静音脚轮，移动灵活；配置对角刹车功能，可在任意状态下使用刹车功能；
- 5、脚轮上方配置圆形防撞垫，防止磕碰；
- 6、台面下部整体密封设计。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1.不锈钢材质，双面台面，带三面围栏

#### <十八>心电监护仪

数量：4台

一、功能要求

- 1. 包括但不限于可监测心电（ECG）、无创血压（NIBP）、血氧饱和度（SpO2）、呼吸（RESP）、体温（TEMP）
- 2. 高分辨率彩色显示装置，可同屏显示多通道波形和数值
- 3. 报警参数可设置，具备声光报警和报警日志功能
- 4. 电池备用时间满足转运需求

二、技术要求

## 1、整机要求:

- 1.1、一体化便携监护仪或模块式设计，整机无风扇设计。
  - 1.2、配置提手,方便移动。
  - 1.3、 $\geq 10$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装置，不小于分辨率1280\*800像素， $\geq 8$ 通道波形显示。
  - 1.4、屏幕采用最新电容显示装置非电阻显示装置。
  - 1.5、显示装置采用宽视角技术，支持 $\geq 120$ 度可视范围，提供彩页证明材料。
  - 1.6、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无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
  - 1.7、安全规格：包括但不限于ECG, TEMP, IBP, SpO<sub>2</sub>, NIBP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geq CF$ 型。
  - 1.8、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 $\geq 8$ 年。
  - 1.9、监护仪清洁消毒维护支持的消毒剂 $\geq 40$ 种。
  - 1.10、监护仪主机工作大气压环境范围：57.0~107.4kPa。
  - 1.11、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40°C。
  - 1.12、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15~95%。
- ## 2、监测参数:
- 2.1、配置3/5导心电，包括但不限于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
  - 2.2、心电监护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心率，ST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
  - 2.3、心电算法通过第三方数据库验证。
  - 2.4、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包括但不限于6.25mm/s、12.5 mm/s、25 mm/s和50 mm/s。
  - 2.5、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ST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
  - 2.6、支持 $\geq 20$ 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但不限于房颤分析。
  - 2.7、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
  - 2.8、可升级提供过去24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统计和QT/QTc统计结果。
  - 2.9、提供SpO<sub>2</sub>,PR和PI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 2.10、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 $\geq IPX7$ 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
  - 2.11、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 2.12、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手动，自动，连续和序列 $\geq 4$ 种测量模式，并提供24小时血压统计结果，满足临床应用。
  - 2.13、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25~290mmHg，舒张压10~250mmHg，平均压15~260mmHg。
  - 2.14、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 2.15、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
- ## 3、系统功能:
- 3.1、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
  - 3.2、支持肾功能计算功能。
  - 3.3、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快速识别报警来源。
  - 3.4、支持 $\geq 120$ 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
  - 3.5、 $\geq 10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geq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 3.6、 $\geq 1000$ 组NIBP测量结果。
  - 3.7、 $\geq 120$ 小时（分辨率1分钟）ST模板存储与回顾。
  - 3.8、支持 $\geq 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 3.9、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并支持通过USB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U盘。
  - 3.10、支持RJ45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 3.11、支持监护仪进入包括但不限于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

3.12、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 $\geq$ 4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 $\geq$ 两种选择。

3.13、支持格拉斯哥昏迷评分（GCS）功能。

3.14、可升级MEWS（改良早期预警评分）、NEWS（早期预警评分）和NEWS2（早期预警评分2）的动态评分。

3.15、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1-24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

3.16、提供屏幕截图功能，将屏幕截图通过USB接口导出到U盘。

3.17、支持它床观察，可同时监视 $\geq$ 12它床的报警信息。

3.18、支持与护士站中心监护系统联网，实现患者的集中监护和报警管理。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主机	1台
2.心电导联线	1套
3.心电电极片	1套
4.7针血氧主电缆	1根
5.成人血氧探头	1套
6.无创血压导气管（直插式插头）	1根
7.成人血压袖套	1套
8.锂电池	1块
9.三芯电源线	1根
10.使用说明书	1本
11.中文操作卡	1份
12.设备保修卡	1份
13.序列号小标贴	1份

### <十九>转运平车

数量：2台

#### 一、功能要求

1. 床面可折转，带护栏，两侧护栏可灵活升降

2. 带中央刹车和定向轮刹车，静音万向轮

3. 高度适中，便于与病床、手术床对接

4. 可升级输液架和氧气瓶支架

#### 二、技术要求

1.基本尺寸：床面长度：1900 $\pm$ 100mm；床面宽度：600 $\pm$ 50mm；

2.高度调节：510mm—850mm；

3.背板调节角度：0~70°；

4.安全工作载荷： $\geq$ 170kg。

5.金属表面处理：双层涂层内外防锈处理工艺

6.喷塑工艺：采用静电喷塑处理，通过酸洗、磷化、静电喷涂等工序，提高病床整体的防腐蚀性能；

7.床架：床架采用碳钢，横梁带有铆接 $\geq$ 304不锈钢引流挂钩，数量 $\geq$ 4；

8.床架背板下方有横置氧气瓶收藏架，最大可放置 $\geq$ 7L氧气瓶；

9.床面板：至少PP树脂一体成型，四角有力扶手，方便推拉；背部的升降采用气弹簧进行升降，可以无极调节升降角度。

10.护栏：两片式PP大护栏，采用安全结构设计，当护栏内部受力时无法打开，可从外部向内部按压打开护栏，防止患者内部误操作，防止坠床发

生。

11. 摆杆系統：手搖把：內置鋼芯，搖把採用 $\geq 304$ 不銹鋼材質，可進行摺疊；
12. 摆杆帶有雙向防脫結構，順時、逆時工作時絲杆不脫落。
13. 腳輪：三擋控制：包括但不限於定向、萬向、制動；
14.  $\geq 6$ 寸中心控制萬向腳輪，病床踏板式中心制動裝置，踏板採用高分子材料；
15. 通過操作杆，可靈活實現推車在“直行”和“自由”狀態之間的切換。直行更容易控制方向。
16. 電液架： $\geq 304$ 不銹鋼，升降自鎖式設計。四爪頭掛鉤，配金屬插座；床體前後備旋轉式電液架插孔，使用時轉出，不用時可收納。
17. 床墊：採用防水、防靜電面料；
18. 整體設計三段式3段式構造，只需一人操作便可完成病人轉移。
19. 背板翻折角度可拉動手動控制杆，使氣彈簧的伸縮長度可根據臨床需求進行控制，背板翻折至合適的角度後，釋放控制杆，背板可保持穩定的位姿，安全性能可靠；
20. 中控靜音腳輪：採用直徑 $\geq 150\text{mm}$ 樹脂腳輪，四角都有中控鎖踏板， $\geq$ 四個方向聯動，任意操作一角的踏板即可控制整體。紅色鎖死，綠色啟動易操作；
21. 床下托盤分成大小、深淺不同的兩部分，設有多个漏水孔，承重為 $\geq 10\text{kg}$ ，托盤可拆卸擦洗。

### 三、單台設備不低於以下配置清單

1. 床主體（含背部升降、床身整體升降） 1台
2. P護欄 1套
3. 電液杆 1根
4. 床墊 1張
5. 使用說明書 1本
6. 合格證 1件

### <二十>單腔臨時起搏器

數量：1台

#### 一、功能要求

1. 用於緊急或臨時心脏起搏支持
2. 起搏模式：包括但不限於VVI、VOO等
3. 參數可調：包括但不限於起搏頻率、輸出能量（電流/電壓）、感知靈敏度
4. 電池電量顯示清晰，電量不足報警
5. 具備非同步起搏功能
6. 体积小巧，便于携带和固定在患者身上

#### 二、技術要求

1. 起搏模式 包括但不限於SSI (AAI, VVI), SOO (AOO, VOO)
2. 起搏頻率 40-160ppm
3. 脈衝波形 恒定電壓
4. 脈衝幅度 1-10V
5. 脈衝寬度 0.06-2.0ms
6. 感知靈敏度 1-10mV
7. 不應期 $\geq 250\text{ms}$
8. 頻率上限 $\geq 200\text{ppm}$
9. 包括但不限於指示燈 起搏、感知、低電量指示燈
10. 心內圖 (EGM)：有，包括起搏/感知事件標記和事件間期

- 11.自检功能 开机自检，设备运行过程中不间断实时监控
- 12.安全性能 包括但不限于电除颤保护、静电保护，噪声反转，奔放保护
- 13.电池类型  $\geq$ 两节1.5V碱性电池
- 14.电池使用寿命 不小于10天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临时起搏器1台

2.患者电缆1条

3. 5号碱性电池 两节

4.便携包1个

5.说明书1册

<二十一>动态血压监测仪

数量：4台

一、功能要求

- 1.可预设程序，自动测量并记录 $\geq$ 24小时血压和心率
- 2.可设置白天与夜间的测量间隔（如白天每30分钟，夜间每60分钟）
- 3.测量数据可下载至分析系统，包括但不限于生成血压趋势图、统计报告等
- 4.袖带适合不同臂围的成人及儿童
- 5.具备测量错误或体位不当的提示功能

二、技术要求

一) 采集盒：

- 1.全玻璃面板，重量 $\leq$ 160g，方便受检者佩戴
- 2.彩色屏幕显示，能够清晰包括但不限于显示时间、电池电量、血压测量结果
- 3.扇形设计的袖带和手臂的贴合，保证患者佩戴舒适性；袖带延长管连接处采用自锁结构，能够快速连接、更换袖带
- 4.灵活的数据传输方式，支持type C、无线蓝牙等多种数据传输、读取
- 5.防水等级：支持 $\geq$ IP22防水等级
- 6.供电要求：直流电源， $\geq$ 2节AA电池供电
- 7.电池仓拉绳设计，方便医生日常电池的更换；
- 8.支持事件记录功能，结合事件记录对血压数据进行分析
- 9.支持体位记录功能，能够辅助临床判断患者血压测量时的体位情况
- 10.数据存储器：闪存储存，至少可存储 $\geq$ 450组数据

二) 测量范围

1.测量方法：示波法

2.量程：0 mmHg~300 mmHg，精度： $\pm$ 3 mmHg ( $\pm$ 0.4kPa)

3.压力测量范围：10 mmHg~290 mmHg，最大平均误差： $\pm$ 5 mmHg (0.67kPa)，最大标准偏差：8 mmHg (1.07kPa)

4.脉率测量范围：40 bpm~240 bpm

5.过压保护：当血压测量压力值超过297mmHg $\pm$ 3mmHg时，开启过压保护

6.监测时长： $\geq$ 24小时

7.监测间隔：包括但不限于5分钟、10分钟、15分钟、20分钟、30分钟、45分钟、60分钟、90分钟、120分钟

8.安全系统：最大充气气压为 $\geq$ 300 mmHg，最大测量时常为 $\geq$ 120s

三) 分析软件

- 1.具有智能检索功能，支持对病例进行快速查找

2. 具有包括但不限于数据表、统计表、直方图、饼图、昼夜节律图等分析工具
3. 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平均压、测量比较功能、脉压分析、动态动脉硬化指数分析、晨峰血压分析、白大衣分析，多种分析功能辅助分析诊断
4. 支持血压波形记录功能，辅助进行诊断
5. 相关图分析：可查看收缩压和舒张压相关性，查看全部和部分相关图，数据范围可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总体、白天、夜间
6. 提供病人信息、管理列表、报告内容自定义配置，灵活的配置满足多样化的需求
7. 数据管理和报告打印：用户可以包括但不限于编辑、存储、打印病人的血压、数据表、直方图、饼图、昼夜节律图等信息
8. 支持与信息化系统集成，可实现数据传输功能。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 记录器 1台
2. 动态血压测量仪分析软件 1套
3. 碱性电池 2个
4. 成人型可重复用血压袖套 1个
5. 动态血压延长管 1条
6. USB数据通讯线 1条
7. 便携袋 1本
8. 产品说明书 1份

### <二十二>高频电刀

数量：1台

#### 一、功能要求

1. 具备单极和双极电凝功能
2. 输出功率可调，具备包括但不限于纯切、混切、纯凝等多种模式
3. 具备双极精细电凝功能，配相应镊子
4. 具备中性电极接触质量监测系统
5. 抗干扰能力强，可与其它手术设备兼容使用

#### 二、技术要求

- 1、可同时连接包括但不限于超声刀、高频单极器械、高频双极器械。
- 2、所有器械均可使用自带手控按键或连接脚踏控制激发。
- 3、所有器械接口均有在位状态灯，不同器械激发均有对应不同的工作状态指示灯提示。
- 4、具备全彩LCD触摸装置，可以通过触摸装置进行设备、耗材及系统的设置与检测。
- 5、具备自检功能，可诊断设备的连接及工作状况，根据出现问题的严重程度，分为高级和低级，提供不同声音的报警功能，当同时存在多个同类报警时，优先显示等级高的报警。
- 6、报警发生时，可显示对应解决措施，点击查看便于操作者及时处理故障。
- 7、提供报警确认键，按此键可关闭报警音。
- 8、提供一键恢复键，按此键恢复上次关机前的电刀参数设置。
- 9、可根据用户使用习惯预设保存参数配置，并自定义名称；在选择配置界面可选择调用已保存的参数配置。
- 10、具备智慧组织感应技术：通过结合超声刀头感应组织状态变化，调整能量输出，并提供声音反馈，从而提高切割效率，减少热损伤范围，使得手术操作更加高效安全。
- 11、具备增强凝血功能：通过应用高级算法，同时结合超声刀头对组织的感应，实时调节能量输出，显著增强血管凝闭效果。
- 12、有多种语言进行选择，可以设置中文菜单。
- 13、具备USB 接口，连接 USB 存储设备进行系统升级。
- 14、具备以太网接口，支持数据传输功能。

15、具备CAN接口，支持与其他设备互联，协同工作。

## 16、高频单极功能

(1)单极切割模式可设置为纯切、混切。

(2)单极凝结模式可设置为软凝、电灼、喷凝。

(3)单极切割、凝结模式的工作频率 $\geq 434\text{kHz}$ 。

(4)支持连接成人或新生儿类型中性电极，支持连接单片及双片类型中性电极。

(5)具备中性电极监测电路，连续性监测中性电极与主机或病人之间的连接状态，并提供相应报警。

(6)纯切模式功率 $\geq 300\text{W}$ ；峰值电压 $\geq 1287\text{Vp}$ 。

(7)混切模式功率 $\geq 200\text{W}$ ；峰值电压 $\geq 2178\text{Vp}$ 。

(8)软凝模式功率0-120W；峰值电压 $\geq 264\text{Vp}$ 。

(9)电灼模式功率0-120W；峰值电压 $\geq 3448\text{Vp}$ 。

(10)喷凝模式功率0-120W；峰值电压 $\geq 3932\text{Vp}$ 。

## 17、高频双极功能

(1)双极凝结模式可设置为精确、标准、宏。

(2)双极凝结模式精确、标准、宏的工作频率 $\geq 434\text{kHz}$ 。

(3)精确模式功率 $\geq 70\text{W}$ ；峰值电压 $\geq 284\text{Vp}$ 。

(4)标准模式功率 $\geq 70\text{W}$ ；峰值电压 $\geq 415\text{Vp}$ 。

(5)宏模式功率 $\geq 70\text{W}$ ；峰值电压 $\geq 530\text{Vp}$ 。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高频电刀（主机） 1 台

2.主机电源线(5m长) 1 条

3.一次性电刀笔(单极电刀笔) 2 支

4.一次性中性负极板(负极板带线) 10 片

5.负极板连接线 2 条

6.单极双脚踏 1 个

7.双极单脚踏 1 个

## <二十三>吊塔

数量：2台

### 一、功能要求

1. 用于悬挂和集中管理医疗气体（氧气、负压吸引等）、电源、网络、连接麻醉机供氧接口等

2. 横臂可旋转、升降，定位精准且稳定

3. 气体接口和电源插座数量满足手术需求，符合国家标准

4. 配置仪器平台，可放置监护仪等设备

### 二、技术要求

1. 吊塔在正常工作过程中噪声应小于30dB(A)

2. 吊塔承载最大工作承重时相对于空载时。终端箱体底部沿垂直方向的方向位移量 $\leq 25\text{mm}$ ，或根据额定承重，负载时箱体倾斜角度 $\leq 1^\circ$ 。

3. 表面采用环保抑菌粉末，可抑制抑制大肠杆菌和鼠伤寒沙门氏菌，抑菌率 $\geq 99\%$ 。

4. 吊塔最大安全承重通过4倍工作承重测试。其最大工作承重4倍负载 $\geq 500\text{kg}$ 。

5. 所有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的电源线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不会发生相对移动，所有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在塔体内不外露，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的脱落。

6. 抽屉托盘木箱以及悬梁木箱通过冲击试验，避免运输途中磕碰损伤。
7. 吊塔上转动臂的外端使转臂开始转动的启动力不大于30N。
8. 吊塔基础架负载 $10000\text{N}\cdot\text{m}$ 的作用力持续10min，法兰盘水平倾斜角小于0.5°。
9. 吊塔旋转转轴在负重300kg状态下旋转寿命≥10万次。
10. 所有气体接口带有包括但不限于通、断、拔（原位Standby）≥三种状态，能带气维修。气体出口均要以标准色标予以区别，并有防止不同气体误插的装置或结构。
11. 吊塔内部的医用气体管道系统的气密性应能在承受≥800kPa的气压，5min后，压降≤1%。
12. 采用气体管路，经过皮肤致敏试验后，皮肤无致敏现象。
13. 箱体采用不少于两条内藏式导轨，用于仪器平台级其他模块的拓展安装。
14. 吊塔悬臂承载重量≥270KG，托盘承载重量≥50KG。
15. 吊塔在遭受≥250N的动态冲击后，设备完好，带电部件应不可直接触及。
16. 吊塔防尘等级达到IP4X或以上；防火等级要求达到UL94-V0。
17. 托盘单根扶手工作承重应为≥15kg抽屉单根导轨工作承重应为≥15kg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                               |    |
|-------------------------------|----|
| 1.悬臂结构（双旋转臂）                  | 2个 |
| 2.功能箱体（吊头或吊柱式气电功能箱:长度≥1000mm） | 1个 |
| 3.网络终端（六类）                    | 2个 |
| 4.等电位端（标配2个）                  | 2个 |
| 5.电源终端（国标≥10A五插）              | 8个 |
| 6.德标气源终端（氧气2个、空气1个、负压吸引1个）    | 4个 |
| 7.单托盘（托盘尺寸：510*400mm）         | 1个 |
| 8.带抽屉托盘（托盘尺寸：510*400mm）       | 1个 |
| 9.网篮                          | 1个 |
| 10.机械刹车                       | 1个 |

### <二十四>手术床

数量：2台

#### 一、功能要求

1. 床体可电动调节，包括但不限于升降、头背板折转、前后倾、腿板折转等
2. 操控方式：手控器或脚踏板控制，操作便捷
3. 床垫透X光，便于术中透视
4. 可连接多种手术体位配件（如头架、臂托等）

#### 二、技术要求

- 1.整台设备必须遵循人体工程学原理设计，全部采用低压直流电机驱动，性能安全稳定，电动电机驱动系统。
- 2.多功能综合手术床，满足台面电动上下升降，电动前后倾斜，电动左右倾斜，电动背板上下折。
- 3.床身采用钢制喷塑，外罩采用≥304不锈钢，充分满足手术后床台消毒。
- 4.四段床身设计，分为头部段、背部段、臀部段、腿部段。
- 5.关键升降立柱部分：手术床升降立柱≥2节
- 6.采用方形立柱升降，保证立柱承载稳定。
- 7.腿托一次成型，耐用舒适度高。
- 8.手术台长度≥1950±50mm
- 9.手术台台面宽度 ≥500mm

10.电源电压  $\geq 220V \pm 10\%$ ,  $\geq 50Hz$

11.功率 $\geq 500VA$

12.手术台固定方式: 机械定位

13.手术台调节: 前后倾 $\geq 10^\circ$

14.手术台调节: 左右倾 $\geq 10^\circ$

15.手术台调节: 头板上折 $\geq 70^\circ$ , 下折 $\geq 90^\circ$ ,

16.手术台调节: 背板上折 $\geq 70^\circ$ , 背板下折 $\geq 20^\circ$ ,

17.手术台调节: 腿板下折 $\geq 90^\circ$ , 水平外展 $\geq 90^\circ$ ,

18.手术台调节: 手术台高度最低及最高 (730-930mm)  $\pm 50mm$ )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床体 1台

2.有线遥控器 1个

3.托脚架 2件

4.托手架 2件

5.海绵床垫 1套

<二十五>无影灯

数量: 2台

#### 一、功能要求

1. 照度均匀, 无级调光, 色温接近自然光, 减少视觉疲劳

2. 无影效果好, 深度腔体照明清晰

3. 灯头可大范围移动, 定位后稳定无漂移

4. 灯盘表面温度低, 避免灼伤组织

5. 可消毒手柄, 便于术中调节

#### 二、技术要求

1.灯体外形: 一体成型, 符合手术室净化要求

2.一体成型把手, 把手 $\geq 2$ 个; 手术灯灯头符合 $\geq IP55$ 防水防尘等级;

3.光源类型: 采用LED冷光源, 非混光白色, LED颗粒, 寿命 $\geq 60000h$ ;

4.光源技术: 多光源模组设计, 每颗LED光源配置独立的透镜; 单颗失效不影响产品正常工作, 可更换;

5.控制面板: 用触摸装置式控制操作方式, 控制系统位于关节结合处, 显示装置可以显示灯的工作状态, 可在触摸装置实时显示无影灯真实累计照明时长;

6.照度调节: 十级及以上的照度调节, 母灯最大中心照度 $\geq 100,000lux$ ;

7.功能调节: 照明模式一键切换;

8.具备参数记忆功能: 关闭无影灯时的亮度、色温等参数设置可记忆, 再次启动无影灯时自动恢复上次关闭前的参数设定;

9.体位调节: 采用平衡悬挂系, 双轴承设计

10.中置手柄: 可拆卸的无菌柄, 无菌柄术后可进行溶液浸泡或高温高压消毒、灭菌, 支持 $\geq 130^\circ C$ 、 $\geq 205kPa$ 高温高压蒸汽灭菌;

11.光柱深度 $\geq 1000mm$ ;

12.单遮板无影率: 母灯 $\geq 80\%$ , 子灯 $\geq 75\%$ ;

13.深腔照明率: 母灯 $\geq 99\%$ ;

14.光斑直径多级可调,

15.支持电子式光斑调节, 母灯最小光斑直径 $\leq 140mm$ , 最大光斑直径 $\geq 270mm$ ,

- 16.无影灯色温3500K~4500K多级可调,
- 17.术野温升≤1°C; 头部温升≤1°C;
- 18.整套产品活动半径R≥1500mm;
- 19.灯头上下活动距离L≥1000mm, 向下活动距离L≥500mm;
- 20.采用模块化设计, 具备免拆卸升级功能,
- 21.基础架平缓施加载至≥15000N.m的试验扭矩, 法兰盘水平偏角≤0.2°;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1.LED灯头 1个
- 2.LED灯头 1个
- 3.下延柱和旋转体 1套
- 4.平衡臂 2根
- 5.无菌柄 4个
- 6.天顶罩盖 1套
- 7.开关电源 2个
- 8.保险丝 2个
- 9.保险丝座 1个
- 10.铭牌、合格证、说明书 各1份
- 11.安装/培训验收记录 各1份

<二十六>可视频喉镜

数量: 1台

一、功能要求

- 1. 用于困难气道的气管插管
- 2. 高清摄像头位于镜片前端, 提供更宽阔的声门视野
- 3. 显示装置可显示实时图像, 屏幕可多角度调节
- 4. 镜片可拆卸, 便于消毒或更换
- 5. 防雾功能, 插管过程中视野清晰

二、技术要求

- 1.显示装置≤3英寸, 高清晰液晶成像, 全视角范围内无反光
- 2.整机重量≤250g,
- 3.显示器能前后0°~130°转动, 左右0°~270°转动
- 4.喉镜设计符合上气道解剖结构
- 5.镜片可插入部分长度: 108±10mm
- 6.摄像头处厚度: 12.5±1.5mm
- 7.镜片端部厚度: 15±1.5mm
- 8.视场角≥60°,
- 9.景深: 5-100mm
- 10.摄像头内置的全密封防水设计高功率LED光源, 光照度≥150Lux (工作距≥40mm)
- 11.摄像头像素≥100万像素
- 12.内置可充电式锂电子聚合物电池, 充电器输入: 100-240V AC, 50-60HZ, 充电器输出: 5V, 1200mA
- 13.充电时间: ≤3小时, 持续放电时间: ≥3小时, 充电次数: ≥300次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1、喉镜主机：1台
- 2、充电器：1个
- 3、数据线：1根
- 4、气道插管引导器：1根
- 5、说明书：1份
- 6、合格证：1份
- 7、保修卡：1份
- 8、装箱单：1份

#### <二十七>紫外线空气消毒器

数量：9台

##### 一、功能要求

1. 用于无人状态下室内空气的消毒
2. 高强度紫外线灯管，消毒定时可调
3. 具备延时启动功能，确保人员安全离开后启动
4. 移动式或悬挂式，可根据空间选择

##### 二、技术要求

- 1.采用紫外线消毒；内含过滤器可过滤毛发、粉尘等大尘埃颗粒；
- 2.紫外线空气消毒器壳体结构强度高，完全阻燃；防尘效果；
- 3.采用壁挂式安装方式，不占用地面空间；
- 4.人机共存，可连续动态消毒，对人及物品没有任何伤害；
- 5.整机重量 $\leq 20\text{kg}$ ，额定循环风量 $\geq 500\text{m}^3/\text{h}$ ，可适用 $100\text{m}^3$ 体积及以下的场所；
- 6.紫外线杀菌灯寿命 $\geq 8000\text{h}$ ；
- 7.配备负离子发生器，所产生负离子密度 $\geq 6 \times 10^5 \text{ 个}/\text{cm}^3$ ；
- 8.光触媒抗菌除异味，采用电镜平均粒径 $\leq 10\text{nm}$ 的锐钛型二氧化钛做光触媒，可降解甲醛、苯、甲苯、二甲苯、TVOC等污染物，并具有高效广谱的消毒性能，能够杀灭和抑制细菌、真菌和病毒的存活。
- 9.设备持续运行 $\geq 30\text{min}$ ，对白色葡萄球菌的杀灭率 $\geq 99.9\%$ ；对铜绿假单胞菌杀灭率 $\geq 99.98\%$ ，对龟分枝杆菌杀灭率 $\geq 99.99\%$ ，对黑曲霉菌杀灭率 $\geq 99.95\%$ ；对枯草杆菌黑色变种芽孢杀灭率 $\geq 99.99\%$ ；对体积为 $\geq 100\text{ m}^3$ 室内空气中的自然菌消亡率均 $\geq 90\%$ ；远程红外线遥控，可包括但不限于实时显示北京时间，定时时间段、定时时间，室内温湿度，故障报警，可查询显示累计时间等；
- 10.包括但不限于高、中、低三挡可调风速供选择；包括但不限于手控、遥控多种控制方式供选择、操作；控制器上设有一键锁定功能，防止误操作；
- 11.程控数量（定时消毒） $\geq 5$ 组，具备工作时间自动累计功能，满足临床需求；
- 12.产品具有报警功能，包括但不限于紫外灯消毒模块故障报警、过滤器清洗维护报警、风机故障报警。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1.电机 1台
- 2.贯流风叶 1根
- 3.紫外线杀菌灯 1个
- 4.镇流器 2个
- 5.初效过滤器 1个
- 6.控制系统 1套
- 7.遥控器 1个

8.说明书 1本  
9.合格证 1张

#### <二十八>光固化机

数量: 2台

##### 一、功能要求

1. 用于口腔复合树脂材料的固化
2. 光强输出稳定, 波长范围符合常用光固化材料要求
3. 具备多种光照模式(包括但不限于常规、强效、软启动等)和定时功能
4. 光导棒可旋转, 易于操作, 且可更换消毒
5. 光照时具备提示功能

##### 二、技术要求

1. 波长范围: 385-515nm(宽谱)或450-500nm(聚光) 光照强度: 1000-2500mW/cm<sup>2</sup>, 固化深度≥3.5mm 固化时间: 1-20秒可调, 支持标准/高光强双模式, 电池续航: 满电可连续使用≥400次(10秒/次)

2. 导光棒旋转: 0-360°灵活调节, 适配口腔操作角度。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 主机 1个
2. 光源棒 1个
3. 充电座 1个
4. 适配器 1个
5. 遮光罩 1个
6. 说明书 1本
7. 合格证 1张

#### <二十九>检查床

数量: 5台

##### 一、功能要求

1. 用于妇科检查及产前检查
2. 床体稳固, 高度可调节
3. 配置可调节的靠背和腿架, 符合人体工程学
4. 床垫防水、易清洁消毒
5. 带脚踏板及置物边栏

##### 二、技术要求

1. 床面长度: ≥1900mm; 床面宽度: ≥500mm; 床面高度: ≥750mm;

2. 背板上折: ≥60°; 背板下折: ≥15°; 腿板下折: ≥90°。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1. 拉手 1付
2. 托腿架 1付
3. 床垫 1套

#### <三十>抢救车(手术室)

数量: 1台

##### 一、功能要求

1. 分层抽屉式设计, 抽屉有明确标识, 可分类存放抢救药品和物品

- 2. 配备锁具，管理安全
- 3. 材质坚固，带刹车万向轮
- 4. 可根据医院标准配置内部物品分隔盒

## 二、技术要求

- 1. 一体成型台面，凹陷设计防止物品滑落，台面上配透明软玻璃，方便清洁；
- 2. 扶手护栏一体化设计，随意推行，扶手双层设计，手柄凹陷更加美观舒适；
- 3. 配置五层抽屉，抽屉内 $\geq 3*3$ 分隔片，可自由分隔，防盗式封口插槽标识牌尺寸、观察窗 $\geq 15$ 度角便于识别，防止液体及灰尘进入；
- 4. 一体拉手加厚加大，人体工程学倾斜设计，配有可折叠中控锁，一键锁定所有抽屉；
- 5. 除颤器平台可与输液架左右互换；
- 6. 伸缩副工作台、超大可取式文件盒，便于清洁；
- 7. 伸缩输液架尼龙料材质一次成形，可载重2-5KG，ABS双污物桶，网篮内配有一只 $\geq$ 两升锐器盒；
- 8. 车体背部可安放抢救板，隐藏式伸缩氧气瓶支架不占用空间
- 9. 车体底部：万向插入式静音轮，其中两只带刹车功能；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五层抽屉，抽屉内 $3*3$ 分隔片，可自由分隔、垃圾桶、侧翻式物料盒、利器盒

### <三十一> 手术电凝刀

数量：2台

## 一、功能要求

- 1. 用于皮肤科手术中的切割和电凝止血，方便灵活移动，插电无需转换接头；
- 2. 具备包括但不限于纯切、混切、纯凝等多种输出模式
- 3. 功率可调，输出稳定
- 4. 配备多种规格的手术电极手柄和刀头
- 5. 具备中性电极安全监测功能

## 二、技术要求

- 1、环境温度范围： $10^{\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电源： $\geq 220\text{V} \pm 22\text{V}$ ,  $\geq 50\text{Hz} \pm 1\text{Hz}$ ；工作频率： $360 \sim 460\text{kHz}$ ；设备的额定功率： $\leq 1000\text{VA}$ ；支持单极/双极电切、电凝模式，具备智能边切边凝功能，工作温度： $5^{\circ}\text{C}-40^{\circ}\text{C}$ ，
- 2、整机功耗： $\leq 1000\text{VA}$ 。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1. 主机 一台
- 2. 高频手术电极 五把
- 3. 中性电极 十片
- 4. 中性电极连接线 一条
- 5. 脚踏开关 一个
- 6. 双极电凝镊子及连线 一套
- 7. 电源线 一条
- 8. 保险管 二个
- 9. 说明书（保修单） 一本
- 10. 合格证、装箱单 一套

### <三十二> 牙科微动力系统

数量：1台

## 一、功能要求

1. 主机功能：具备电动力和超声动力功能
2. 手机：配置高速涡轮手机、低速电动马达手机及洁牙机手柄
3. 扭矩控制：低速手机扭矩可调，转速稳定
4. 具备脚控开关，可控制转速和转向
5. 具备自动注水/注气功能
6. 手机接口符合通用标准，便于连接和消毒

## 二、技术要求

- 1、操作系统：全中文显示、微创拔牙、电动高速、电动低速。
- 2、冷却功能：外接生理盐水、马达可内出水用于增速手机 $\geq 20$ 万转工作不发烫。
- 3、使用方便：插电即用，不需外接空压机与负压。
- 4、工作安全：操作温升 $\leq 8^{\circ}\text{C}$ ，（安全防护不烫手）内循环冷却系统。
- 5、手机配置：外水反角手机、迷你头、电动弯机。
- 6、界面控制：液晶触控显装置精确调节转速、压力、灯光、水量大小。
- 7、供应电压： $\geq \text{BF}$ 型电气安全设计，90-260V宽电压设计，频率： $\geq 50/60\text{HZ}$ 。
- 8、马达类型：直流无刷电机，含内喷水装置。
- 9、操作控制：无级变速脚踏控制及切换子菜单程序，可触屏控制。
- 10、马达管线：马达管线长度 $\geq 1.8$ 米（适合手术室），马达可拆卸高温 $134^{\circ}\text{C}$ 消毒。
- 11、马达参数：空载最低转速 $\leq 100$ 转/分钟，最高转速 $\geq 40000$ 转/分钟。
- 12、专属拔牙手机：1:4:2反转手机，不锈钢，重量 $\leq 65\text{G}$ ，机头直径 $\leq 9.5\text{mm}$ 以内，机身直径 $\leq 20\text{mm}$ 。
- 13、专属电动高速：1:5增速手机，不锈钢，机头高度 $\leq 13\text{mm}$ ，机头直径 $\leq 9.5\text{mm}$ 以内，重量 $\leq 70\text{g}$ 。

## 三、单台设备不低于以下配置清单

- 1.主机 1个
- 2.脚踏开关 1个
- 3.脚踏挂钩 1个
- 4.马达（带光） 1个
- 5.手机托架 1个
- 6.支撑杆 1个
- 7.电线 1根
- 8.陶瓷管 L25A 250V 保险丝 2根
- 9.说明书 1份
- 10.合格证 1份
- 11.电动手机 1:1 1把
- 12.电动手机 1:5 1把
- 13.电动手机 1:4.2 1把

采购包1（肺功能仪等医疗设备）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生效后，根据采购人需求，待采购人通知后15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b>1期：支付比例100%，</b> 合同生效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书、并开具的正规、合法、有效、等额发票，经审核无误后，采购人在财政资金到位且具备设备到货、安装及支付条件的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b>100%</b>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b>1期：</b> 1.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鉴定。产品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2. 中标人应在项目验收前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及使用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调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3. 验收不能通过的，中标人应负责及时整改。若整改后，产品仍未能达标的，采购人有权依本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追究其经济及法律责任。4.中标人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产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如采购人因此承担相关责任，有权向中标人追偿。
履约保证金	交纳比例：5% 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  说明：收取，百分之5。1.中标人中标后需缴纳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合同总金额的5%。设备验收完成后，采购人将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给中标人。中标人在合同签署后的5个工作日内以非现金或履约保函形式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不缴纳视为放弃此次合同协议，中标人将承担所有责任后果。2.如在合同执行期间因中标人违约导致履约保证金部分扣除的，中标人需在5个工作日内将扣除的履约保证金补齐。因中标人原因导致提前终止合同时，采购人有权不退回履约保证金给中标人。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 <a href="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a> )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其他	其他，真实性和有效性，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方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招标文件附件，投标人应将招标公告的招标文件附件中“补充附件”内容填写好相关信息后附在投标文件中。

其他商务需求

参数性质	编 号	内 容 明 细	内容说明
	1	包 装 和 运 输	1.产品（设备）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中标人保证产品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害第三方权利、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2	免 费 维 保 期	验收合格后，整机免费保修期至少3年，每年至少两次现场维护（包括整机清洗、保养、调整）（具体要求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及资金实际安排而定）
	3	售 后 要 求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中标人无偿培训采购人维修人员。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采购人安排。在投标人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内，如经投标人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退货或要求更换，投标人应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损失。
	4	安 装 、 调 试 与 测 试	1、中标人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测试无故障。 2、合同设备安装（1）、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合同清单验收货物。（2）、中标人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如损坏采购人院内设备、设施，中标人需与采购人协商赔偿事宜。
	5	培 训 要 求	投标人应为采购人提供专人指导和设备操作培训课程安排，培训内容应包含对设备的操作过程中的注意事项、对特殊情况（如设备反复重启，操作失灵，错误操作等情况）的应对措施。
说 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 位	数 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便携式胎心多普勒仪	台	4.00	1,800.00	7,2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多参数监护仪（血氧仪）	台	1.00	18,000.00	1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非接触眼压计	台	1.0 0	87,500.00	87,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肺功能仪	台	1.0 0	299,600.00	299,6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间歇式气压治疗仪	台	2.0 0	19,800.00	39,6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
6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经皮胆红素测量仪	台	1.0 0	20,000.00	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
7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平板动静两用空气消毒机	台	1.0 0	7,000.00	7,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
8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抢救车	台	2.0 0	5,500.00	11,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
9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微量注射泵	台	4.0 0	5,000.00	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
10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新生儿辐射台	台	4.0 0	18,000.00	72,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
11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新生儿保暖箱	台	5.0 0	20,000.00	10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一
12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新生儿听力筛查仪	台	1.0 0	45,800.00	45,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二
13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新生儿心电监护仪	台	12. 00	19,800.00	237,6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三
14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血氧饱和度仪	台	2.0 0	4,400.00	8,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四
15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治疗车	台	1.0 0	1,360.00	1,36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五
16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除颤监护仪(高配)	台	1.0 0	37,500.00	37,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六
17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器械车	台	1.0 0	4,800.00	4,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七
18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心电监护仪	台	4.0 0	11,000.00	44,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八
19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转运平车	台	2.0 0	4,300.00	8,6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九
20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单腔临时起搏器	台	1.0 0	48,000.00	4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
21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动态血压监测仪	台	4.0 0	18,500.00	74,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一
22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高频电刀	台	1.0 0	85,950.00	85,95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二

2 3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吊塔	台	2.0 0	15,000.00	3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三
2 4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手术床	台	2.0 0	15,000.00	3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四
2 5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无影灯	台	2.0 0	38,000.00	76,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五
2 6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可视频喉镜	台	1.0 0	13,000.00	13,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六
2 7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紫外线空气消毒器	台	9.0 0	5,000.00	4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七
2 8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光固化机	台	2.0 0	1,500.00	3,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八
2 9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检查床	台	5.0 0	4,500.00	22,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九
3 0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抢救车(手术室)	台	1.0 0	1,600.00	1,6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
3 1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手术电凝刀	台	2.0 0	38,000.00	76,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一
3 2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牙科微动力系统	台	1.0 0	21,900.00	21,9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二

附表一：便携式胎心多普勒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多参数监护仪（血氧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非接触眼压计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肺功能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间歇式气压治疗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经皮胆红素测量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平板动静两用空气消毒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抢救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微量注射泵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新生儿辐射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一：新生儿保暖箱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二：新生儿听力筛查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三：新生儿心电监护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四：血氧饱和度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五：治疗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六：除颤监护仪(高配)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七：器械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八：心电监护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九：转运平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单腔临时起搏器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一：动态血压监测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二：高频电刀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三：吊塔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四：手术床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五：无影灯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六：可视频喉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七：紫外线空气消毒器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八：光固化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九：检查床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抢救车（手术室）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一：手术电凝刀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二：牙科微动力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  
(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温馨提示：采购人与代理机构在制定采购文件内容时应与上述条款保持一致，以避免采购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出现歧义。）

##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a href="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a> )，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 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b>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b> 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2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招标文件附件要求收取。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其他，1、本项目评分部分的综合信用评价得分运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领域信用评价体系进行计算(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供应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分) X 5%)。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完成企业信用档案登记，并确认成功，以免出现企业信用评价分无法使用等情况，登记手册可查阅 <a href="http://www.gzggzy.cn/fwznxtbzczsc/951149jhtml">http://www.gzggzy.cn/fwznxtbzczsc/951149jhtml</a> 。供应商的信用评价分以开标当天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分值为准(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信用信息-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平台3.0”进行核实,未能在网站查询到供应商信用评价分的，以当天信用评价基准分计算。2、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原因，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符合“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的情形。
19	开标解密时长	3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三、说明

####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

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

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 **11.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对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保险类项目则为：本项目只接受保险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以上的保险机构投标；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投标的，还须提供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的营业执照。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

##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五、投标要求**

###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 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 **3. 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 **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

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 **1.开标**

###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 **2.评审**（详见第四章）

### **3.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ebidding.com/>) 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及招标文件的约定，本项目或分包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 (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对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出具采购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

**3.4**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ebidding.com/>) 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郭小姐、李小姐

电话：020-37860713/715（工作时间：8:30-17:00）

传真：/

邮箱：guochunxi@ebidding.com

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726号9楼903室（纪检监察部）

邮编：510080

###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州市白云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地 址：广州市白云区河田西路68号

电 话：020-26092703

邮 编：510080

传 真：020-26092703

##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2.3**有融资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自行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 第四章 评标

### 一、评标要求

####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肺功能仪等医疗设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20%以上的,只推荐1名中标候选

人。（下浮率报价为：设  $M = (1 - \text{下浮率})$ ，第二中标候选人的  $M$  值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  $M$  值 20% 以上的，只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肺功能仪等医疗设备）：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响应）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环保产品	——	1%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 三、评审程序

####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

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报告中以书面形式解释其排除的具体原因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肺功能仪等医疗设备）：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分支机构投标的，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税收违法黑名单）或环境保护、知识产权等领域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9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10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已获取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11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2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如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1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工业）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肺功能仪等医疗设备）：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未超过所投内容最高总限价及单项设备限价 2)对所投内容的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
2	签署及盖章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4	投标有效期	提供《投标函》，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号条款响应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报价合理性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8	其他情形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9	所投产品	招标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不得以进口产品投标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肺功能仪等医疗设备):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10.0分 技术部分55.0分 综合信用分5.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所投产品对用户需求书中带▲号的重要技术参数的符合性 (30.0分)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书中带▲号的重要技术参数要求的，得30分。有1项带“▲”号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得27分；有2项带“▲”号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得24分；有3项带“▲”号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得21分；有4项带“▲”号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8分；有5项带“▲”号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5分；有6项带“▲”号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2分；有7项带“▲”号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得9分；有8项带“▲”号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得6分；有9项带“▲”号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得3分；有10项或以上带“▲”号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分；所有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作为技术证明文件（用户需求书中另有要求的除外），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技术部分	所投货物技术参数及性能与技术规格要求的符合性 (20.0分)	完全满足用户需求书中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得20分。有1项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8分；有2项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6分；有3项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4分；有4项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2分；有5项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10分；有6项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8分；有7项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6分；有8项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4分；有9项以上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得2分。所有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作为技术证明文件（用户需求书中另有要求的除外），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培训方案 (5.0分)	投标人根据产品特点及保养事项对采购人所使用设备人员提供设备操作及操作过程中注意事项等内容进行培训：（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为采购人提供有专人指导和简单上手的设备操作培训课程安排，有明确的课程及培训内容安排，对设备的操作过程中注意事项有详细指引，对特殊情况（如设备反复重启，操作失灵，错误操作等情况）有图文详解及完整应对培训的，得5分；（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为采购人提供有专人指导和简单上手的设备操作培训课程安排，有简单的课程及培训内容安排，对设备的操作过程中注意事项有基本操作指引，得3分；（3）投标人提供指导和培训课程安排简单含糊，课程及培训内容安排不明确，对操作培训含糊其辞，得1分；（4）不提供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项目实施方案 (8.0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包装和运输方案、②安装调试、③现场维护、④售后服务方案。注：每提供1项内容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得2.0分，不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不满意采购需求均不得分。提供相关有效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投标人的同类业绩 (2.0分)	投标人每提供一份同类有效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得1分，最高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综合信用分	综合信用评价 (5.0分)	综合信用评价得分=综合信用评价得分(属于商务部分的一部分)=投标人的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分）×5%。投标人的信用评价分以开标当天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分值为准（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信用信息-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平台3.0”进行核实，未能在网站查询到供应商信用评价分的，以当天信用评价基准分计算）。供应商为联合体的，以牵头方信用评价分计算。

#### 4. 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排名第二的作为第二中标候选人，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20%以上的，只推荐1名中标（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可委托评标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中标人：（1）技术评分（由高到低）；（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 5. 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 6. 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 (1)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2)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4)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书（货物类）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方：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

电话：020-82745476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太和中路53号

乙方：

电话：

地址：

根据的采购结果（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代理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合计总额（含税）：¥元；大写：人民币						

合同总额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设备购置、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费用，就本合同履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要求甲方增加费用。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元整（¥元）。

#### 三、设备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与乙方提供的产品功能介绍及甲方招标需求相符，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不存在侵犯第三方权利，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海关通关证明等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6. 属于国家强制检定/计量检定的设备，乙方负责完成首次检定并提交报告给甲方。

7. 货物需接入甲方系统的，在验收前由乙方负责接入甲方系统并调试至可正常运行和使用，具体实施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合同生效后，接到甲方通知后\_天内供货、安装调试。

2. 交货方式：乙方负责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乙方承担交货前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费用及存在的全部风险。

#### 五、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书、并开具的正规、合法、有效、等额发票，经审核无误后，甲方在财政资金到位且具备支付条件的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

2.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完毕，双方对设备数量、性能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乙方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书、并开具的正规、合法、有效、等额发票及验收报告，经审核无误后，甲方在财政资金到位且具备支付条件的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70%合同款项。

##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本合同约定产品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年（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乙方免费提供对设备的维修保养及更换配件服务，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质保期内，如产品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的，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的，则质保期自设备最近一次经维修恢复使用之日起重新计算。

3.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72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性能的产品予甲方临时使用。（乙方联系人：服务电话：，如乙方更换服务人员和电话，需提前五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若乙方不及时处理，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维修解决，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质保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5.质保服务方式为乙方上门服务，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在质保期内，乙方须对所提供的产品做定期检查和保养。

7.在质保期结束前，须由乙方专业工程师和甲方代表对产品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必须由乙方负责修理、并得到甲方代表认可。

8.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对设备进行修理完成之后，乙方应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甲方，报告一式两份。

9.质保期满后，乙方承诺以优惠的价格继续为甲方提供服务，按甲方确认的维修收费标准继续提供产品使用运行的技术支持，包括故障排除及零备件的供应。

## 七、安装与调试

1.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货物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姓名：，联系电话：，邮箱：，微信号：，如乙方更换服务人员和电话，需提前五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产品的基本结构、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产品，乙方还需就产品的功能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产品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乙方安排产品安装、调试及培训人员的安全保障措施，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全部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因此承担（连带）责任或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八、验收：

1.产品（设备）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乙方保证产品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害第三方权利、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3.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鉴定。产品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4.乙方应在项目验收前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及使用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调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甲方。

5.验收不能通过的，乙方应负责及时整改。若整改后，产品仍未能达标的，甲方有权依本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追究其经济及法律责任。

6.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产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如甲方因此承担相关责任，有权向乙方追偿。

##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及资金占用利息（利息按照LPR的4倍标准从款项实际支付之日起计算）外，还应按照合同总金额10%的数额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交付的货物经验收不能通过的，甲方给予两周的整改时间，经整改后仍未能达标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

及资金占用利息（利息按照LPR的4倍标准从款项实际支付之日起计算）外，还应按照合同总金额10%的数额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金额3‰的数额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及资金占用利息（利息按照LPR的4倍标准从款项实际支付之日起计算）外，还应按照合同总金额10%的数额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甲方通知乙方送货后又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应按照合同总金额10%的数额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本合同解除。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及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每逾期一日，应按照逾期未付金额日3‰的数额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若因乙方无法提交合法、有效发票及其他付款相关材料，导致甲方不能及时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5.如因本合同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甲方及任何第三方遭受损害（包括人身及财产），由乙方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如甲方因此承担相关赔偿责任的，有权全额向乙方追偿并要求乙方承担甲方因追偿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6.乙方交付的货物不得侵害任何第三方权利，因乙方交付的货物侵权发生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所有费用，导致甲方无法使用或其他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7.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乙方义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如有转包或分包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及资金占用利息（利息按照LPR的4倍标准从款项实际支付之日起计算）外，还应按照合同总金额10%的数额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本合同生效后，各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9.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即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三、其它约定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甲、乙双方联系方式以本合同前部所写明的联系信息为准，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一方按照本合同写明的联系信息联系即视为送达，相关责任及后果由相对应方承担。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 十四、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附件：主要配置及技术参数

甲方（盖章）：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2025年月日

签定日期：2025年月日

经手人：经手人：

电话: 020-82745476

电话:

开户行:

开户名:

账号: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 **440111-2025-05694**

采购项目编号: **0724-2531Z2558259**

所投采购包: 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承诺函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四、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六、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各类证明材料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二十、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二、附件
- 二十三、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 投标函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0724-2531Z2558259]，我方愿参与投标。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 按招标文件提供全部标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标的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投标人未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 对于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采购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 对于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项目：即未成为本项目除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其它采购活动中标商(或成交商)；

(3) 对于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声明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 如我方中标，将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如果有效期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

(十五)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四：

#####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业型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业型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4			
...			
...			

说明：

- 1.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后续内容请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号条款详细列举
- 2.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 3.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格式六：**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0724-2531Z2558259]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之一： 1.企业法人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事业法人提供事业法人登记证； 3.其他组织提供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 4.自然人提供居民身份证等；

**格式九：**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 星号条款**

- 1.
  - 2.
  - 3.
- .....

**(二) 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

**(三) 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温馨提示：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 细则（试行）》的通知》、《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审查及中小企业声明函管理的通知》的精神，投标人需根据以下要求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信息进行完善和规范。

(一) 对于已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规模类型应与统计部门报表保持一致。

(二) 对于未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应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确定所属行业，当企业从事两种以上的经济活动时，则按照主要活动确定其所属行业；从业人数以社会保险参保人数为准；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以第三方出具的报告为准。

(三) 对于采购文件确实允许非独立法人参与采购活动的，应按其所属集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情况予以填报。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

(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由其出具的供应商负责。《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相关企业【制造商、承建（承接）企业】所属行业应当与采购标的的所属行业相一致。如为货物采购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充分、准确反映货物制造商的信息。

(五)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小企业声明函》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审查；对于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以及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审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审查。

(六) 经调查发现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与实际不符的，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根据《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的差异视情形认定其是否属于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七) 根据《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5〕150号）规定，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对供应商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为落实对政府采购违法失信行为惩戒，供应商存在任一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作出“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政处罚决定且处罚期限未届满的，即使尚未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开设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处罚记录”和“信用中国”网站显示，也应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审慎甄别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

(八)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在依法进行资格审查时，应当甄别供应商是否存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行政处罚决定记录，依法依规审查供应商投标资格。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评审过程中，应严格依照规定审查《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文件，确保符合相关政策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审查不到位的，监管部门将依法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本机关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九) 供应商提供承诺函、第三方书面声明、检测报告、资质证件、业绩成果等材料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的，供应商应保证资料内容书写正确、真实有效、完整一致。如相关第三方书面声明、相关检测报告等资料虚假，监管部门有权根据调查情形认定其是否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并严肃处理。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 (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在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      (盖章)      ，乙公司全称：      (盖章)      ，.....公司全称：      (盖章)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联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五：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六：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或照搬照抄采购文件参数、不注明实际数值者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十九：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广州市白云区太和人民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0724-2531Z2558259**），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 格式二十二：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规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三：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数额为\_\_\_\_\_ (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年月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此栏空白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 (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止，共计\_\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